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

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由人民币 11,852,705.97 元（含税）调整为 11,934,502.32 元（含税）。
- 调整原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实际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调整为 397,816,744 股。根据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分红条件下处理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授权期限为授权事项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进行 2024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明确了以下中期分红具体方案：

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00,010,00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4,919,801 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为 395,090,19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852,705.97 元（含税）。本次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进行 2024 年度中期分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02,133,843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4,317,099 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397,816,744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 元（含税），以此计算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1,934,502.32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6 日